

## 前 言

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医技住院服务楼建设项目符合国家、自治区政府、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以维护和增进人民健康为目标，以满足人民群众对医疗服务的需求为导向。项目的实施，是提高富川瑶族自治县域医疗服务能力；是提高本地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素质、提高地区医疗水平、吸引高端人才的需要；是缓解广大患者“看病难”问题的需要。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和经济增长，促进当地卫生事业的发展，突破阻碍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发展的瓶颈，推动文化卫生事业的发展。项目建设是提高城市品位的要素，有利于吸引更多企业、人员，促进城市西部协调发展。

本项目符合现行有关规范和建设标准的要求切合富川瑶族自治县的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投资合理，项目建成后社会效益良好。因此，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医技住院服务楼建设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

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医技住院服务楼建设项目位于富川瑶族自治县富阳至古城路段三里亭处，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东经  $111^{\circ}18'22.35''$ 、北纬  $24^{\circ}48'32.14''$ ，北侧有富川至梧州公路经过，交通便利。

本项目由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投资建设，项目总投资 6750.71 万元，土建投资 5601.87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多渠道自筹解决；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总占地面积  $0.58\text{hm}^2$ ，其中主体工程区占地面积为  $0.38\text{hm}^2$ （永久占地），施工生产生活区占地  $0.2\text{hm}^2$ （临时占地）；由于景观绿化区及边坡防护区占地范围  $1.67\text{hm}^2$  已全部纳入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中医瑶医诊疗业务用房及附属设施项目统一规划建设，景观绿化区及边坡防护区不纳入本次验收范围，故实际验收面积减少。

本项目实际开挖土石方总量为  $18.98\text{万 m}^3$ （普通土方  $14.78\text{万 m}^3$ ，石方  $4.2\text{万 m}^3$ ），回填土石方总量为  $4.4\text{万 m}^3$ （表土  $0.05\text{万 m}^3$ ，普通土石方  $4.35\text{万 m}^3$ ），外购表土  $0.05\text{万 m}^3$ ，弃方  $14.63\text{万 m}^3$ ，其中弃方  $10.43\text{万 m}^3$  运往广西贺州华润循环经济产业示范区用于回填，弃方  $4.2\text{万 m}^3$  石方外售用于生产碎石；本项目实际建设期共 48 个月，为 2018 年 9 月至 2022 年 8 月。

本项目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取得《贺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医技住院服务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贺发改社会[2017]251 号）》；

2018年3月16日，取得《贺州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医技住院服务楼项目无需办理用地预审的函》；

2018年4月8日，取得《富川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追加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整体搬迁项目建设用地的批复》；

2018年6月，由广西中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完成《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医技住院服务楼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报告》，并于2018年7月10日取得贺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医技住院服务楼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贺发改社会（2018）68号）。

2021年8月，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委托广西绿青蓝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完成了《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医技住院服务楼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并通过审批，2021年8月19日取得《贺州市水利局关于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医技住院服务楼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决定书》（贺水行审[2021]26号）。

2023年1月16日，建设单位取得《富川瑶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中医瑶医诊疗业务用房及附属设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富发改投资（2023）3号）。

工程水土保持监测的主要目标是：对水土流失动态实施监测分析，为水土流失防治提供依据；对水土保持措施及其效果进行评级，为水土保持管护提供依据；对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进行评价，为工程行政验收和管理运行提供依据。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主要以巡查监测的监测方法为主。在各防治责任区进行全面调查和巡查，监测工程施工对土地的扰动情况的处理情况、水土保持工程实施情况、水土保持工程的稳定完好情况等。

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医技住院服务楼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体系已建成，对防治水土流失、保护水土资源和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医技住院服务楼建设项目的安全运行发挥了巨大的作用。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医技住院服务楼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总体上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于2022年9月委托广西伟辉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补充开展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通过查阅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施工

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总结和相关图片等资料，并结合现场调查推算本项目工程建设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情况及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等情况，开展水土保持效果监测。我公司经认真分析研究，于 2023 年 9 月编制完成《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医技住院服务楼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 水土保持监测特性表

主体工程主要技术指标										
项目名称	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医技住院服务楼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单位	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								
	建设地点	富川瑶族自治县富阳至古城路段三里亭处								
	流域管理机构	珠江水利委员会								
	工程投资	项目总投资 6750.71 万元, 土建投资 5601.87 万元, 资金来源为业主多渠道自筹解决								
	工程总工期	本项目实际建设期共 48 个月, 为 2018 年 9 月至 2022 年 8 月								
水土保持监测指标										
监测单位		广西伟辉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李原雄 17736609131		
自然地理类型		低山丘陵地貌			防治标准			一级		
监测内容	监测指标		监测方法 (设施)		监测指标			监测方法 (设施)		
	1	水土流失状况监测	地面观测、实地量测		2	防治责任范围监测		实地量测、资料分析		
	3	水土保持措施情况监测	资料分析、实地量测		4	防治措施效果监测		资料分析、地面观测		
5	水土流失危害监测	地面观测		水土流失背景值			500t/(km <sup>2</sup> ·a)			
方案设计建设期防治责任范围		2.25hm <sup>2</sup>			土壤容许流失量			500t/(km <sup>2</sup> ·a)		
建设期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64.69 万元			水土流失目标值			500t/(km <sup>2</sup> ·a)		
防治措施		雨水管网 500m, 绿化覆土 0.05 万 m <sup>3</sup> , 景观绿化工程 0.1hm <sup>2</sup> , 临时盖板排水沟 60m, 临时土质排水沟 255m, 土质泥沙池 3 个, 密目网 2100m <sup>2</sup>								
监测结论	防治效果	分类指标	目标值(%)	达到值(%)	实际监测数量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8	99.47	防治措施面积	0.105hm <sup>2</sup>	永久建筑物及硬化面积	0.273hm <sup>2</sup>	扰动土地总面积	0.58hm <sup>2</sup>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0	建设期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0.58hm <sup>2</sup>	水土流失总面积	0.58hm <sup>2</sup>		
		渣土防护率 (%)	99	/	工程措施面积	0.005hm <sup>2</sup>	容许土壤流失量	500t/(km <sup>2</sup> ·a)		
		表土保护率 (%)	/	/	植物措施面积	0.1hm <sup>2</sup>	监测土壤流失情况	500t/(km <sup>2</sup> ·a)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8	98.04	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0.102hm <sup>2</sup>	林草类植被面积	0.1hm <sup>2</sup>		
		林草覆盖率 (%)	25	26.32						

水土保持治理达标评价	各项指标基本达到预定目标
总体结论	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合理，基本完成了工程设计和水土保持方案所要求的水土流失防治的任务，水土保持设施工程质量合格，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项目区生态环境得到根本改善。经试运行，未发现重大质量缺陷，水土保持工程运行情况基本良好，达到了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整体上已具备较强的水土保持功能，能够满足国家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要求。
三色评价得分	97
主要建议	建议建设单位继续作好水土保持植物措施的实施工作，对已实施的植物措施进行补植和养护，控制区域水土流失的发生。主体工程区及边坡防护区有裸露的情况，建议对裸露边坡及地表进行补植补种。

注：由于景观绿化区及边坡防护区占地范围 1.67hm<sup>2</sup> 已全部纳入富川瑶族自治县民族医医院中医瑶医诊疗业务用房及附属设施项目统一规划建设，景观绿化区及边坡防护区不纳入本次验收范围，故实际验收面积减少。

## 7 结论

### 7.1 水土流失动态变化

本项目在运行期间，水土保持措施逐步发挥效益，水土流失强度大幅减小。防治目标达标情况表详见表 7.1-1。

表 7.1-1 防治目标达标情况表

指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	土壤流失控制比	渣土防护率 (%)	表土保护率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林草覆盖率 (%)
建设期	目标值	98	1.0	99	/	98	25
	预期值	99.47	1.0	不涉及	不涉及	98.04	26.32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不涉及	不涉及	达标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现对水土保持治理六项指标的达标情况作出如下评价：本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注重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工作，积极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通过治理，项目区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的控制，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47%，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04%，林草覆盖率为 26.32%，除不涉及渣土防护率及表土保护率，各项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均达到防治目标值。

### 7.2 水土保持措施评价

#### 1、工程措施

本工程已实施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主要有雨水管网 500m，绿化覆土 0.05 万 m<sup>3</sup> 等。通过现场勘查各项措施运行效果、量测外观尺寸，项目区内各项工程措施实施情况良好，运行稳定。区内雨水管网按设计尺寸进行施工，砌体保存较完整，无坍塌、裂缝现象。各项工程措施的有效实施对项目区内土体的保护及为后续的植物措施的落实发挥了良好的水土保持作用。

#### 2、植物措施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有景观绿化工程 0.1hm<sup>2</sup> 等。通过沿线巡视以及典型植被样地调查，各防治分区扰动地表基本完成植被绿化工作，植被绿化生长情况良好。

#### 3、临时措施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有临时盖板排水沟 60m，临时土质排水沟 255m，土质沉沙池 3 个，密目网 2100m<sup>2</sup> 等。项目水土保持临时措施主要是针对项目区内易发流失部施工期布设了有效的临时防护措施，减轻了项目工程施工扰动对外界造成

---

的影响，有效减轻了项目水土流失。

#### 4、小结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已经采取了一定量的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良好，各项措施现已初步发挥效益，总体看该工程施工单位对水土保持工程比较重视；最后建议建设单位按照已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中新增的水土保持措施的要求施工，并把措施落实到位，达到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要求。

#### 7.3 存在问题及建议

根据监测过程中掌握的情况，监测单位从项目治理的实际出发，总结出存在的问题，同时针对问题提出相应的整改建议，供建设单位和其他相关部门参考。本工程主要存在的问题如下：

(1) 项目区内有局部边坡裸露情况，建议对裸露地表补种草籽等植物措施；

(2) 项目区内部分植被绿化成活率低，出现植被稀疏现象，建议对其补植补种以及定期养护；

(3) 工程运营管理单位继续认真做好经常性的水土保持措施管护工作，明确组织机构、人员和责任，确保水保设施完好并长期发挥作用，防止发生新的水土流失。

(4) 总结水土保持工程实施的经验和教训，为运行期水土保持工程的维护提供指导；

(5) 运营管理单位组织管理人员加强水土保持知识的学习，树立人与自然的和谐共处的良好生态意识，为水土保持工程长期稳定运行并发挥效益提供人员和技术保障。

#### 7.4 综合结论

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合理，完成了工程设计和水土保持方案所要求的水土流失防治的任务，水土保持设施工程质量合格，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项目区生态环境得到根本改善。

经试运行，未发现重大质量缺陷，水土保持工程运行情况基本良好，达到了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整体上已具备较强的水土保持功能，能够满足国家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要求。